

证券代码：836884

公司简称：汇特传媒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江苏汇特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涉及诉讼公告补发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江苏汇特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年10月10日与开眼(深圳)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眼文化”)签订的《电视广告发布合同》，开眼文化委托公司在江苏卫视“超凡魔术师”栏目发布魔术先生APP及品牌广告，开眼文化实际控制人王振坤为开眼文化公司应付款项承担不可撤销的连带保证责任。广告发布合同签订后，公司依约履行，发布了六期广告，广告发布费用累计为500万元，但是，开眼文化支付了250万元后一直拖欠剩余广告发布费用，并表示不再继续履行广告发布合同。截止目前开眼文化欠付广告费用250万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公司于2018年9月5日向广告发布地管辖法院提请诉讼。

鉴于该事件处理为多方协办事宜，为使公司应收款的追讨有效，故在法院立案并对两被告的资产保全实施后，公司才对诉讼信息进行

公告，造成了披露信息的延误。对于类似工作今后将尽量严谨高效，提高公司规范运作，务必在今后的信息披露过程中，做到合法合规，完整、准确。

江苏汇特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7日